

关于征求《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县域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的公告

为推进我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做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，我局牵头编制完成了《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

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可以通过书面、网上留言、电话等形式向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连山分局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公示时间：2022年6月28日-2022年7月28日

联系单位：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连山分局

联系地址：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广德大道东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连山分局5楼生态保护股。

联系电话：0763-8713019

电子邮箱：lssthj8713019@126.com

附件：《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县域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